

定時定額申購書 (直接轉帳付款授權書)

申請日期		聯絡電話	
受益人名稱		受益人身分證 / 統一編號	
扣款人名稱	<input type="checkbox"/> 同受益人	扣款人身分證 / 統一編號	

定時定額扣款申購，扣款人與受益人之間關係僅限於本人、配偶或未成年子女，受益人為未成年子女得由法定代理人帳戶扣款；扣款人與受益人非同一人時，應檢附關係證明文件。
若未曾填寫或一年內未更新『客戶投資適性分析表』，請填寫後與本申請書同時交付，扣款基金應符合個人風險屬性。

申購基金名稱	每月扣款日期	扣款金額 (新臺幣)	手續費	申購書編號 (由經理公司填寫)
基金	<input type="checkbox"/> 6日 <input type="checkbox"/> 16日 <input type="checkbox"/> 26日	元	%	
基金	<input type="checkbox"/> 6日 <input type="checkbox"/> 16日 <input type="checkbox"/> 26日	元	%	
基金	<input type="checkbox"/> 6日 <input type="checkbox"/> 16日 <input type="checkbox"/> 26日	元	%	

扣款人 帳號	<input type="checkbox"/>	銀行		分行 /	<input type="checkbox"/>	郵局		分局(行)
帳號								

1. 扣款日期如遇假日順延至下一個營業日。
2. 最低新台幣3,000元，並得以仟元為單位累加另加計每次1.5%之手續費。並請於前一營業日存足指定之扣款金額及手續費。
3. 如自銀行扣款請加填『全國性繳費業務暨定時定額申購授權轉帳繳款申請書』一式兩聯；如自郵局扣款請加填『郵局自動轉帳付款授權書』一式兩聯，惟受益人留存於本公司之扣款銀行/郵局帳號已核印成功(須確認為有效帳戶)且未曾辦理印鑑變更者，無須檢附前述表單。
4. 如自銀行扣款請確認扣款銀行：臺灣銀行、土地銀行、合作金庫、第一銀行、華南銀行、彰化銀行、上海商銀、台北富邦銀行、國泰世華銀行、高雄銀行、兆豐商銀、台灣中小企銀、渣打銀行、台中商銀、京城銀行、瑞興商業銀行、華泰商銀、新光銀行、陽信銀行、板信銀行、聯邦銀行、遠東國際商銀、元大商銀、永豐商銀、玉山商銀、凱基商銀、星展銀行、台新商銀、安泰商銀。
5. 收益分配指定帳戶(限受益人本人帳戶)

<input type="checkbox"/> 配息基金專用(限首次約定適用，如已指定而欲變更者請填寫受益人基本資料異動申請書。)		
銀行	分行	帳號

為保障投資人的權益，請您在申購前務必確認已依下列方式取得基金公開說明書及風險預告書，在您無法確認已取得前，經理公司將無法受理您的申購。如對取得方式有任何疑問請來電經理公司 0800069555。

【請勾選】 本人已透過 臨櫃交付 傳真 網站 E-mail 取得基金公開說明書及風險預告書。

【注意事項】

1. 立授權書人(以下稱受益人)茲授權指定金融機構，依照本授權書之指示按月定時定額自本人授權之帳戶進行自動扣款轉帳付款作業，並將轉帳款項存入基金專戶，以支付本人向台中銀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中銀投信)申購本基金之申購價款。
2. 受益人同意銀行之自動扣款轉帳付款日即為基金申購交易日。如因銀行之電腦轉帳系統故障或其他不可抗力事由，未能於原定日期進行轉帳付款作業時，本人同意銀行得順延至作業轉帳系統恢復正常或不可抗力事由排除之營業日始進行轉帳交易作業，並以該日為該基金申購交易日。
3. 受益人同意授權之帳戶餘額不足支付自動扣款轉帳價款時，指定銀行得不予進行扣款轉帳付款作業，指定銀行應將上述事實通知台中銀投信。
4. 本授權書正本送達台中銀投信以轉交指定銀行完成必要手續後進行扣款。取消或更改本授權書之任何事項時，得填定時定額異動申請書於原約定扣款日前 7 個營業日正本送達經理公司當月生效，逾時則於次月生效。若受益人未主動提出終止扣款之申請，扣款金融機構將持續辦理每月扣款作業；但連續三次扣款失敗即終止扣款，終止扣款者請重新填寫定時定額申請。
5. 首次申購本公司收益分配型基金者請務必填寫收益配息約定帳戶，此帳戶一經約定，將適用本公司所有基金之收益分配款項匯入。
6. 非首次申購本公司收益分配型基金者不需填寫。
7. 台端所申購之基金有不同級別，台端應於申購前充分瞭解該檔基金各級別之不同，如為不同計價幣別、配息或不配息、手續費為前收或後收等，以投資合適之級別。不同級別之費用率與報酬率或有差異，現提供該檔基金各級別近五年度之費用率與報酬率資訊，請詳閱本公司提供該檔基金各級別近五年度之費用率與報酬率資訊。
8. 投資人若欲瞭解本公司銷售機構報酬揭露相關情形，可至本公司網站 <https://www.tcbsitc.com.tw> 之「銷售機構報酬揭露專區」查詢。
9. 本公司基金經金管會核准，惟不表示基金絕無風險。本公司以往之經理績效，不保證本基金之最低投資效益；本公司除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外，不負責本基金之盈虧，亦不保證最低之收益，投資人申購前應詳閱本基金公開說明書。公開說明書可至本公司網址 <https://www.tcbsitc.com.tw>，或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newmops.tse.com.tw> 查詢下載。
10. 本授權書未盡事宜，悉依該基金信託契約及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

【受益人原留印鑑】

	銷售機構
	通路代碼
	員工代號
	推薦人代號

本人業經投信公司或銷售機構交付公開說明書及風險預告書，已詳閱約定事項，並同意遵守本授權書之各項約定。

郵局自動轉帳付款授權書

委託機構代號：914

媒體產生日期：

立授權書人(以下稱授權人)授權郵局依照台中銀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之資料，自授權人在郵局開立之儲金帳戶以自動轉帳付款方式，交付基金款項；惟帳戶餘額不足支付帳款時，則不予轉帳。

郵局如因電腦系統故障、電腦設備故障、電信線路故障、停電、斷電、第三人之行為、不可抗力或其他不可歸責於郵局之事由致無法於約定日期完成轉帳作業時，郵局得順延至前開障礙事由排除後始進行轉帳作業，因而所致之遲延或損失，授權人同意免除郵局之一切責任。但該障礙事由係郵局之故意或重大過失所致者，不在此限。

授權人同意於郵局轉帳金額與應繳帳款不符時，自行洽台中銀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查詢釐清及辦理補、退款等事宜，且授權書上屬於台中銀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與授權人間權利義務之約定事項與郵局無關者，概與郵局無涉。

本授權書簽訂完成後，其效力不受帳戶所有人原留印鑑變更影響；原扣款帳戶辦理轉移者，將自動由新帳戶繼續扣款。授權人欲終止轉帳扣款時，應以書面方式向郵局或台中銀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辦妥終止授權手續。

授 權 人	戶名 (扣款人)											授權人用印(郵局原留印鑑)
	身分證 統一編號 (用戶編號)											
	存簿帳號											
	授權書 填寫日期											

委 託 機 構 確 認 欄	一、本授權書確由帳戶所有人填具(未成年人已取得法定代理人同意)，且內容(印鑑除外)確認無誤。
	二、已確認授權資料建檔內容與授權書所填相符。
	確認人： 主管(複核)： 委託機構章：

委託機構(台中銀投信)收執聯

郵局自動轉帳付款授權書

委託機構代號：914

媒體產生日期：

立授權書人(以下稱授權人)授權郵局依照台中銀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之資料，自授權人在郵局開立之儲金帳戶以自動轉帳付款方式，交付基金款項；惟帳戶餘額不足支付帳款時，則不予轉帳。

郵局如因電腦系統故障、電腦設備故障、電信線路故障、停電、斷電、第三人之行為、不可抗力或其他不可歸責於郵局之事由致無法於約定日期完成轉帳作業時，郵局得順延至前開障礙事由排除後始進行轉帳作業，因而所致之遲延或損失，授權人同意免除郵局之一切責任。但該障礙事由係郵局之故意或重大過失所致者，不在此限。

授權人同意於郵局轉帳金額與應繳帳款不符時，自行洽台中銀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查詢釐清及辦理補、退款等事宜，且授權書上屬於台中銀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與授權人間權利義務之約定事項與郵局無關者，概與郵局無涉。

本授權書簽訂完成後，其效力不受帳戶所有人原留印鑑變更影響；原扣款帳戶辦理轉移者，將自動由新帳戶繼續扣款。授權人欲終止轉帳扣款時，應以書面方式向郵局或台中銀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辦妥終止授權手續。

授 權 人	戶名 (扣款人)													授權人用印(郵局原留印鑑)
	身分證 統一編號 (用戶編號)													
	存簿帳號													
	授權書 填寫日期													

委 託 機 構 確 認 欄	一、本授權書確由帳戶所有人填具(未成年人已取得法定代理人同意)，且內容(印鑑除外)確認無誤。
	二、已確認授權資料建檔內容與授權書所填相符。
	確認人： 主管(複核)： 委託機構章：

郵 局	審核： 核印： 註記：

第1聯：郵局存查聯(永久保管)

全國性繳費業務暨定時定額申購授權轉帳繳款申請書

立申請人(即扣款人)茲向 貴行(即表列之扣款銀行)申請委託,以申請人下列約定之扣款帳戶逕行轉帳扣繳下表申請人或第三人(即受益人),應支付予委託單位(台中銀投信)之款項,並遵守下列約定事項:

1. 申請人同意本件委託扣繳作業悉依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全國性繳費(稅)系統」或依扣款機構與台中銀投信簽訂之相關業務規定辦理,並於該業務各相關作業完妥後始生效力。
2. 申請人同意由 貴行依據台中銀投信提供之清單、明細表或電子媒體資料(含扣款日期、金額等),逕自申請人於 貴行開立之帳戶進行扣款轉帳作業,並將該筆款項撥入台中銀投信所指定之款項收付專戶,倘若台中銀投信所編製之清單、明細表或電子媒體有錯誤,願由申請人自行與台中銀投信處理,概與 貴行無涉。
3. 如申請人存款金額不足、帳戶遭法院、檢察署或其他機關扣押或存款帳戶結清時, 貴行得不辦理扣款轉帳作業,並將結果通知台中銀投信;倘因 貴行電腦轉帳系統或全國性繳費(稅)業務系統故障、電信中斷等因素致無法交易者,貴行得順延至系統恢復正常始予扣款;其因上開事由所致之損失及責任,由申請人自行負擔。
4. 貴行於同一日需自指定扣款帳戶執行多筆扣款轉帳作業而申請人存款不足時,申請人同意由 貴行自行決定扣款順序。
5. 本申請書經 貴行核對帳戶留存印鑑無誤並台中銀投信通知申請人後,始得辦理扣款轉帳作業;如有更動扣款資料,由申請人自行與台中銀投信接洽。
6. 申請人同意辦理本件「全國性繳費(稅)系統」業務時,委託單位得將本件資料交付予帳務代理銀行轉交 貴行辦理;另目前「全國性繳費(稅)系統」扣款金額每筆上限為新臺幣伍佰萬元整及每日最高轉帳扣款金額上限為新臺幣參仟萬元整,若有變更,請依台中銀投信網站公告為準。

扣款銀行

臺灣銀行、土地銀行、合作金庫、第一銀行、華南銀行、彰化銀行、上海商銀、台北富邦銀行、國泰世華銀行、高雄銀行、兆豐商銀、台灣中小企銀、渣打銀行、台中商銀、京城銀行、瑞興商業銀行、華泰商銀、新光銀行、陽信銀行、板信銀行、聯邦銀行、遠東國際商銀、元大商銀、永豐商銀、玉山商銀、凱基商銀、星展銀行、台新商銀、安泰商銀(上述銀行請擇一填寫於下方表格)

受益人名稱		身分證/統一編號																		
扣款人名稱	<input type="checkbox"/> 同受益人	身分證/統一編號																		
扣款銀行(請以下列之銀行擇一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臺灣銀行	<input type="checkbox"/> 土地銀行	<input type="checkbox"/> 合作金庫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一銀行	<input type="checkbox"/> 華南銀行	<input type="checkbox"/> 彰化銀行	<input type="checkbox"/> 台北富邦銀行														
<input type="checkbox"/> 京城銀行	<input type="checkbox"/> 上海商銀	<input type="checkbox"/> 高雄商銀	<input type="checkbox"/> 兆豐商銀	<input type="checkbox"/> 渣打銀行	<input type="checkbox"/> 台中商銀	<input type="checkbox"/> 國泰世華銀行														
<input type="checkbox"/> 華泰銀行	<input type="checkbox"/> 新光銀行	<input type="checkbox"/> 陽信銀行	<input type="checkbox"/> 板信銀行	<input type="checkbox"/> 遠東商銀	<input type="checkbox"/> 聯邦銀行	<input type="checkbox"/> 台灣中小企銀														
<input type="checkbox"/> 元大商銀	<input type="checkbox"/> 玉山商銀	<input type="checkbox"/> 凱基商銀	<input type="checkbox"/> 台新商銀	<input type="checkbox"/> 瑞興銀行	<input type="checkbox"/> 安泰銀行	<input type="checkbox"/> 星展銀行														
<input type="checkbox"/> 永豐銀行																				
分行																				
帳號																				
<p>請簽蓋扣款帳戶留存印鑑 (印鑑式樣必須與銀行之留存印鑑一致)</p>																				

費用類別		委託單位		扣款銀行填載				
名稱	代碼	名稱	代碼	銀行	分行	經辦	主管	日期
基金扣款	00001	台中銀投信	10002031					

◎全國性繳費(稅)業務帳務代理銀行: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世貿分行 台中銀投信收執

全國性繳費業務暨定時定額申購授權轉帳繳款申請書

立申請人(即扣款人)茲向 貴行(即表列之扣款銀行)申請委託,以申請人下列約定之扣款帳戶逕行轉帳扣繳下表申請人或第三人(即受益人),應支付予委託單位(台中銀投信)之款項,並遵守下列約定事項:

1. 申請人同意本件委託扣繳作業悉依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全國性繳費(稅)系統」或依扣款機構與台中銀投信簽訂之相關業務規定辦理,並於該業務各相關作業完妥後始生效力。
2. 申請人同意由 貴行依據台中銀投信提供之清單、明細表或電子媒體資料(含扣款日期、金額等),逕自申請人於 貴行開立之帳戶進行扣款轉帳作業,並將該筆款項撥入台中銀投信所指定之款項收付專戶,倘若台中銀投信所編製之清單、明細表或電子媒體有錯誤,願由申請人自行與台中銀投信處理,概與 貴行無涉。
3. 如申請人存款金額不足、帳戶遭法院、檢察署或其他機關扣押或存款帳戶結清時, 貴行得不辦理扣款轉帳作業,並將結果通知台中銀投信;倘因 貴行電腦轉帳系統或全國性繳費(稅)業務系統故障、電信中斷等因素致無法交易者,貴行得順延至系統恢復正常始予扣款;其因上開事由所致之損失及責任,由申請人自行負擔。
4. 貴行於同一日需自指定扣款帳戶執行多筆扣款轉帳作業而申請人存款不足時,申請人同意由 貴行自行決定扣款順序。
5. 本申請書經 貴行核對帳戶留存印鑑無誤並台中銀投信通知申請人後,始得辦理扣款轉帳作業;如有更動扣款資料,由申請人自行與台中銀投信接洽。
6. 申請人同意辦理本件「全國性繳費(稅)系統」業務時,委託單位得將本件資料交付予帳務代理銀行轉交 貴行辦理;另目前「全國性繳費(稅)系統」扣款金額每筆上限為新臺幣伍佰萬元整及每日最高轉帳扣款金額上限為新臺幣參仟萬元整,若有變更,請依台中銀投信網站公告為準。

扣款銀行

臺灣銀行、土地銀行、合作金庫、第一銀行、華南銀行、彰化銀行、上海商銀、台北富邦銀行、國泰世華銀行、高雄銀行、兆豐商銀、台灣中小企銀、渣打銀行、台中商銀、京城銀行、瑞興商業銀行、華泰商銀、新光銀行、陽信銀行、板信銀行、聯邦銀行、遠東國際商銀、元大商銀、永豐商銀、玉山商銀、凱基商銀、星展銀行、台新商銀、安泰商銀(上述銀行請擇一填寫於下方表格)

受益人名稱		身分證/統一編號																		
扣款人名稱	<input type="checkbox"/> 同受益人	身分證/統一編號																		
扣款銀行(請以下列之銀行擇一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臺灣銀行	<input type="checkbox"/> 土地銀行	<input type="checkbox"/> 合作金庫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一銀行	<input type="checkbox"/> 華南銀行	<input type="checkbox"/> 彰化銀行	<input type="checkbox"/> 台北富邦銀行														
<input type="checkbox"/> 京城銀行	<input type="checkbox"/> 上海商銀	<input type="checkbox"/> 高雄商銀	<input type="checkbox"/> 兆豐商銀	<input type="checkbox"/> 渣打銀行	<input type="checkbox"/> 台中商銀	<input type="checkbox"/> 國泰世華銀行														
<input type="checkbox"/> 華泰銀行	<input type="checkbox"/> 新光銀行	<input type="checkbox"/> 陽信銀行	<input type="checkbox"/> 板信銀行	<input type="checkbox"/> 遠東商銀	<input type="checkbox"/> 聯邦銀行	<input type="checkbox"/> 台灣中小企銀														
<input type="checkbox"/> 元大商銀	<input type="checkbox"/> 玉山商銀	<input type="checkbox"/> 凱基商銀	<input type="checkbox"/> 台新商銀	<input type="checkbox"/> 瑞興銀行	<input type="checkbox"/> 安泰銀行	<input type="checkbox"/> 星展銀行														
<input type="checkbox"/> 永豐銀行																				
分行																				
帳號																				

請簽蓋扣款帳戶留存印鑑
(印鑑式樣必須與銀行之留存印鑑一致)

費用類別		委託單位		扣款銀行填載				
名稱	代碼	名稱	代碼	銀行	分行	經辦	主管	日期
基金扣款	00001	台中銀投信	10002031					

◎全國性繳費(稅)業務帳務代理銀行: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世貿分行